阿根廷烤肉

徐貽聰

域外漫筆

離開阿根廷十多年了，但對它的烤肉仍常有回味，眞的是記憶猶新。經常想起阿根廷烤肉，並非是嘴饞，而是因爲它確實有獨到之處。好在有人幾年前於去首都機場的路旁開設了一家很爲正宗的阿根廷莊園，不僅店面設計有阿根廷風格，而且使用從阿根廷進口的牛肉，不時可以去那裡回憶一下。

在阿根廷，無論是在城市，還是在鄉村，你經常可以聽到這樣一種不無驕傲的說法：阿根廷的菜譜很簡單，從共和國總統到普通百姓請客只有一道菜，就是烤肉。

當然，阿根廷的菜譜並非僅有一道菜，各種菜餚還是很多的，許多地方的飯菜也都味道鮮美，頗具特色。但是，阿根廷的烤肉確是一絕，不僅阿根廷人非常喜歡，在整個世界也很有名氣。上個世紀末，阿根廷全國人均每年消耗一百二十多公斤牛肉，在拉美各國以及北美、西歐許多國家都開設有專營阿根廷烤肉的飯館，多數生意紅火。不少旅居阿根廷的華人華僑從中國回到阿根廷後，下了飛機不是馬上回家，而是先找地方大吃一頓烤肉。可見，美味的阿根廷烤肉在國內外的吸引人之多、之廣。

人稱阿根廷是世界的「糧倉、肉庫、酒窖」，應該說是有道理的，因爲僅有約四千萬人口的阿根廷，每年爲世界貢獻六千多萬噸穀物，向各國出口三十餘萬噸優質牛肉和數量可觀的紅白葡萄酒，還不包括阿根廷人自己消耗掉的糧食、人均每年吃掉的百餘公斤牛肉和喝掉的近四十公升葡萄酒。就畜牧業而言，在遼闊無垠的潘帕斯大草原上，你可能驅車數十公里而見不到一個人，但令人心曠神怡的天然草場和悠閒自得的牛群卻隨處可見，很容易讓人想到阿根廷所產牛肉的數量之豐和肉質之美。

阿根廷的烤肉大致有兩種方法：橫烤法和豎烤法；使用的燃料基本上也是兩種：木頭和煤炭。橫烤法，即，將肉平放在鐵蓖子上面，下面用小塊木頭或炭火慢烤；豎烤法，即，將大塊的肉掛在鐵釬上，按一定距離插在火堆旁，肉的另一面再用鐵皮擋住，以使鐵皮反射的熱量從後面對肉也進行烘烤。這種烤法多用大塊木頭特別是樹根作爲燃料，尤以果木樹根爲佳。阿根廷人吃烤肉講究的是「原汁原味」，也就是用最新鮮的牛肉（多爲屠宰不久、未經冷凍的肉），烤的時候不對肉進行醃製，也不放除鹽以外的其他調料。在餐桌上，往往會擺有用洋葱、西紅柿、香菜的細末（有的地方還添加有稍帶辣味的青椒末），加上橄欖油調製成的「奇米丘里」，以供人們根據自己的口味取用。

阿根廷烤肉中檔次最高、烤製方式也最爲複雜的是烘烤帶皮帶毛的全牛。通常的做法是：半夜時分將牛宰殺，從牛的腹部中間剖開但不分開，去掉內臟並洗淨後平鋪在用鐵絲做成的大鐵床上，然後放在炭火旁慢慢烘烤，一般需要烤十至十二個小時。由於牛的體積大，重量也大，烘烤的炭火旁總會架設有簡便的起重設備，以便在烤製的過程中隨時調整肉和火之間的距離和方位。在烤的進程中，要不時地往肉上灑鹽，以使鹹味能夠滲透進肉裡面。據友人介紹，烘烤帶皮帶毛的牛肉需要有高超的技術，一般人很難將肉烤得香嫩、鬆軟、均勻，因而在阿根廷全國這樣的高級廚師都並不很多。不過，在阿根廷的三年裡，我卻有幸多次、在多處享受到品嘗烘烤帶皮帶毛全牛的待遇。

附帶說一句：阿根廷烤肉不僅香嫩、爽口，還有肉質鬆軟、易於消化的特點。但是，人們爲了更好地享受牛肉的美味和加速肉的消化，每吃烤肉，必以葡萄酒（紅的或白的，但以紅的爲多）和帶「汽」（即含有二氧化碳）的礦泉水相伴。因此，阿根廷盛產的各種檔次的葡萄美酒儘管色澤上好、味道頗佳，但多被國人所消費，而在國外的知名度卻不很高。至於阿根廷的蘇打水含氣之多，在其他地方也很少見。

關於胡蘭成的幾篇文章

段懷清

燈下集

胡蘭成在《人間》上發表過四篇文章，分別爲《人間味云云》（《人間》創刊號）、《關於花》（《人間》第三期）、《論書法三則》（《人間》第四期）、《談談周作人》（《人間》第四期）。其中《關於花》一文，在《上海藝術月刊》第二卷三、四、五期合刊中也曾以頭條刊發過。

或許是與胡蘭成的官方身份有關，《人間味云云》發在了《人間》創刊號的頭條。不過讀過之後，覺得文章並沒有多少官味，也斷不會是代筆。其中就「壯年哀樂過於人」之類所發感慨，想想也與胡蘭成這一時期的心思大抵相符。倒是其中就大少爺式的不嚴肅或嬉皮笑臉，應該還是有所指涉，「嬉皮笑臉者一切都玩，一切都談，獨獨討厭認眞，而又討厭做夢。」「做夢也不必那麼討厭，因爲它有時候也是人間味的昇華。只有大少爺之流的做夢，總是因爲胃裡不消化，擾亂睡眠，所以提起就要憎惡了。」在議論了一番大少爺式的不嚴肅認眞之後，文章談到了胡蘭成式的「誠」或「認眞」，「中國人現在需要活潑，會哭會笑，也工作，也做夢。……」

一九四三年的胡蘭成在做怎樣的夢，一九四三年的中國，又該怎麼哭又因何笑，文章沒說，也就不想去弄個清楚明白。不過這哭與笑的自由，在一個動盪的戰爭年代，一般百姓，哭的緣起自然不會少，但笑的機會是否同樣多，則很難說。至於想哭就哭，想笑就笑，恐怕也不是一般人就能有的自由，這一點，稍微了解一點那場戰爭的人，似乎不難弄清楚明白。爲什麼當年的中國會少了這樣的人間味？或許那時的中國，早已經不是胡蘭成眼裡筆下的人間。只是文章中似乎並沒有作如是觀，算是一個不大不小的遺憾吧。

既然人間味談不起興致，那就談談風花雪月吧，譬如花，譬如書法。同樣因爲身份地位，胡蘭成即便是談論風花雪月的文章，依然可以被安排在《人間》的頭條或次條，這大概就是他曾理想過的人間味吧。

不過，與《人間味云云》一樣，《關於花》一文，多少亦有些引而不發的所謂深意在。「寫一點關於花草的文字，大概可以不必參考什麼言論指導綱領的」。這樣的文字，出自一位統管言論的官員之筆，便讓人覺得有些納悶。但也就是納悶而已，不然還能怎樣！

但《關於花》中說「我是那麼的缺乏對於花園的好感」。還說「照我的私見，花是開在田野裡，開在山上，開在村落裡，在井邊，在籬邊，或在門前的。又或許是開在寺院裡，開在闊氣人家的朱門粉牆裡也好。又或者是被採下來在深巷裡叫賣，不然就看看小菜場相近的花攤，許多女人揀買了，放在小菜藍裡提了回去，也是好的。獨獨花園我不喜歡，因爲它使花和一切隔斷了」。想來是在談不願做花瓶以及花瓶裡的花之類的願想。這也自然。原本在民間蕩來蕩去，因爲生活，亦可能因爲難避虛榮嚮往權貴——錦衣美食，或者不願一直人微言輕——搖身一變，成了發號施令的言論指導，以爲擁有了無限的言論自由，一不留心，說遠了點或者跑了點題，遭到了更高自由的警示，於是便有了這花與花園的比喻，想來也就如此吧，難道還眞有什麼微言大義？

據《今生今世》中講，胡蘭成當年在杭州唸書時跟着海寧出來的一位書法名家學過寫字，是否屬實，也不好考證。但我在胡村胡家老宅二樓一面牆上，倒眞見過若干幅字，因爲自己不懂書法，說不出個一二，所以讀到談書法的文章，也只有學習的份兒了。

在《談談周作人》中有這樣一句話，「人們對於這時代的變動的憤怒與喜歡，究竟淹沒了對於小事物的愛好」。此話雖然是由周作人的文章而引發，但用在胡蘭成這一時期的文章與心思當中，似亦無不適當。所以，前面所謂的「人間味」，或者花草書法，對於此時的胡蘭成，不過是湊在文人堆裡一時的興致或熱鬧而已——小事物，如何承擔得起大志向，這不僅是一個文章命題，更是一個現實的人生選擇。對此，讀過上面提到的那些文章，誰又能說不是呢？

煙雨舊蹤

湯　敏

天南地北

「輕煙拂渚，微風欲來」，描繪的是嘉興南湖的迷人風光。煙雨迷離，湖光微茫，輕舟欸乃，菱歌曼曼。正是江南好光景。

南湖古稱澉湖、馬場湖，早年似乎不如同城的西南湖熱鬧。有名的煙雨樓一開始也不南湖。五代吳越國廣陵王錢元鏐在湖濱築煙雨樓作爲登眺之所，樓名取杜牧「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樓台煙雨中」之意。南宋建炎中，金兵南渡，攻破嘉興，錢氏留下的歌台舞榭連同煙雨樓一道灰飛煙滅。

前朝勝跡總是被不斷追憶模擬，後來煙雨樓又幾度興廢。直至明朝嘉靖年間，嘉興知府趙瀛疏浚城河，淤泥廢物利用，在南湖上堆出來一個湖心島，在島上綴以亭台樓閣。煙雨樓這才最終落戶南湖煙雨中。

明代，南湖步入它的盛景期。那時的杭嘉湖平原，交通便捷，人煙輻輳，市鎮繁華，商貿往來頻繁。嘉興號稱「東南一都會」，人民生活富裕，好侈靡，好冶遊。明天啓《嘉興縣志》記述南湖：「西側燈含窣渚，北則虹飲濠梁。倚水千家，背城百雉，蒹霞楊柳，菱葉荷花，綠漫波光，碧開天影，雕舷笙瑟，靡間涼燠，此一方最勝處也。」特別是夜幕降臨，滿湖燈火，處處笙歌，遊人扶醉，樂而忘歸，是南湖一天中最愜意的時光。西南湖的風頭早被南湖搶走，連它的別名鴛鴦湖也一併奉送給南湖了。

明亡後，張岱寫《陶庵夢憶》，處處留戀前塵舊夢。文中記錄了南湖遊蹤，筆觸集中在南湖船種種風情：二八佳人，笑語盈盈，搖櫓而來。船中不載別的，只載書畫酒茶。與人有約，不約在別處，只約在煙雨樓前。人來了，上了船，蘭舟桂槳，蕩漾於煙波飄渺間，茶煙裊裊，意態閒閒，船中人不聊別的，只聊風花雪月的事。

連船娘都這麼風雅可人，更讓人想見文人雅士嘯傲俯仰於湖光水色中的儒雅風流、雍容有度。譬如李日華。李日華，萬曆年間進士。他生性恬淡，見朝政昏暗，無意仕進，歸隱嘉興。《秋日獨坐，懷南湖醉遊》這首詩可以窺見他淡泊心志和嫻雅性情：「秋雨淡無色，高梧翻晝陰。鳥來窺散帙，客到罷彈琴。世態交遊見，風期山水深。湖南好風月，夢裡亦追尋。」人心紛亂，盡顯末世之象。李日華的雅人深致只爲晚明士人心態留下一種註腳，南湖勺園主人吳昌時從備極榮寵到身敗名裂的命運起伏才是眞正的時代主旋律。

吳昌時是明末著名社團復社的骨幹成員之一。他的勺園不僅僅是吟風弄月的風雅之所，更是結交同道、指點江山的政治活動據點。勺園風光如何？有詩爲證：「鴛鴦湖畔草黏天，二月春深好放船。柳葉亂飄千尺雨，桃花斜帶一溪煙。」勺園之樂如何？「主人愛客錦筵開，水閣風吹笑語來。畫鼓隊催桃葉伎，玉簫聲出柘枝台。」然而此中之樂與功名之樂相比如何？主人畢竟拋下一園好花好柳，顧自往京城尋覓他的青雲路去了。青雲路，不歸路！縱是呼朋引伴，長袖善舞，最終只博得東朝棄市的淒涼結局。

是非成敗轉頭空，吳昌時死後三個月，崇禎皇帝自殺了，大明也亡了。順治年間，當年勺園的座上賓吳梅村重返故地，傷心慘目，寫下了一首哀怨淒迷的長詩《鴛湖曲》。長歌當哭，他不單痛悼「白楊尙作他人樹，紅粉知非舊日樓」的物是人非，也不單感慨「人生苦樂皆陳跡，年去年來堪痛惜」的人世無常，更寄託着深沉的黍離之悲、家國之恨。因爲豈止是雕欄玉砌朱顏改，而且朝代變了，社會也變了。到了康熙年間，勺園基本毀棄。雍正年間，勺園已經廢爲漁莊，唯有舊時老柳數十枝，依約晚風。至民國時期，更是面目全非，淪爲漁家曬網之場。

時間是一劑良藥。入主中原的滿族人漸漸坐穩了江山，老百姓也過回尋常日子去了。康熙十三年（一六七四）冬，朱彝尊客居幕中，憶念家鄉故時風物，揮毫寫下百首《鴛鴦湖棹歌》。棹歌源自於民間，原是船工行船時所唱的歌謠，朱彝尊借用這一民間歌調，一唱三嘆，賦物移情，用雅俗共賞、清新自然的語言，既描繪了南湖美麗的風光，更記錄了清朝前嘉興地區的社會環境和生活。筆底深處依然流瀉着對故朝深深的眷戀。

滿人的馬蹄曾經無情踏碎江南的溫柔蘊藉和風流典雅。但是具有反諷意味的是，入侵的蠻族往往臣服於被侵者的文化。乾隆皇帝就是一個極好的例子。據說他六下江南，八登煙雨樓，好處處題詩留跡的他自然也爲南湖留下了宸翰，題詩多達十多首。除了詠嘆南湖美景之外，還表達了新朝統治者那種特有的登臨送目、俯瞰江山的洋洋自得吧。譬如這一首：「末年丑歲兩經行，煙雨都逢副盛名。卻訝今番出新樣，自過江後總開睛。柳絲窣地折腰舞，梅朵烘春笑口迎。更上高樓聊極目，水村近遠望分明。」他還讓畫師繪了煙雨樓全貌圖，在熱河避暑山莊仿建了一座煙雨樓。不過沒了江南春雨之中那一片氤氳迷濛，煙雨樓終究是不像的。

乾隆走後，爲了表示對這位帝王的尊崇，煙雨樓從此門扉緊閉。乾隆爺沒有預料到的是，在他身後，世界潮流浩浩蕩蕩，衝開了天朝的國門，也衝開了煙雨樓塵封百年的大門。一九一二年，民國締造者孫中山登上煙雨樓，並留影紀念。

在另一個更壯觀的時代變局來臨之際，歷史選擇了南湖來見證那件中國歷史上開天闢地的大事。一九二一年七月，十一個年輕人自上海乘火車到嘉興，他們登上了南湖的一條船。後來，在新中國的語彙裡，這條船被稱作「紅船」，煙雨南湖也因此有了另一重身份——革命聖地。

有人說：「南湖雖小，映照古今，不讓八百里洞庭；小船如葦，一箭光陰，射穿兩千年畫卷。」誠哉斯言！

東山翠醒（攝影）楊芳菲

魯迅筆下清明節

孟祥海

文化經緯

魯迅善於融傳統節日於小說創作之中，藉以烘托氣氛，刻畫人物。如《祝福》中的年節，《孔乙己》中的端午節，《社戲》中的社日，而《藥》，則引入了清明節。「這一年的清明，分外寒冷；楊柳才吐出半粒米大的新芽。天明未久，華大媽已在右邊的一坐新墳前面，排出四碟菜，一碗飯，哭了一場。化過紙，呆呆的坐在地上……」華大媽和夏四奶奶兩位老媽媽，在清明節給兒子上墳，這本身就是一齣人生悲劇；但作者意不在掃墓，而在於借清明節上墳的冷落、淒涼、陰森，寫出墳場特有的愁慘和鬼氣，又進一步來揭露國民的愚昧、不覺悟。「藥」本身就發人深省，什麼是「藥」？作者借清明華大媽給兒子上墳來巧妙地告訴讀者：小栓終究還是死了，儘管吃了「藥」——人血饅頭，但它到底不是拯救小栓的靈丹妙藥。

清明上墳這個節俗活動，一方面揭示了民衆對封建迷信深信不疑，卻深受其害，愚昧落後至極，只有死的結局；另一方面，至死都不能幡然覺悟的庸人們，什麼良藥才能醫治他們思想的頑疾呢？就連革命者的母親也不能理解，就更不用說別人了；她甚至寄希望於烏鴉，讓兒子顯靈……

假如小說缺少夏四奶奶清明上墳看到兒子墳頂的一圈花環這一特定的節日習俗，恐怕會削弱小說批判的力度和深度。因爲母親尙且不能理解兒子死亡的含義，又何況是他人？

墳是同樣地墳；死卻不一樣。所以，墳上開的花也不一樣。烈士的墳上，開着紅白的花，那是被鮮血染過的；而庸人的墳上，只有不怕冷的幾點青白小花，零星開着。革命者何其悲哀，老百姓何其不覺悟。魯迅抓住清明節祭祀的習俗，進一步深化了主題，引發讀者進入深層的思考。

在清明時節，再讀讀魯迅的小說《藥》，小說的深刻主題依然令人如芒在背，那清明節上墳特有的氛圍——冷峻與悲愴依然抨擊者讀者的心，魯迅的深刻也許在此：「於一切眼中看見無所有；於無所希望中得救。……」

古離職官員待遇

范家生

文化什錦

古代官員的許多特權和待遇都與在職密切關聯，一旦辭職或退休便榮祿皆無。

無退休費。宋均，十五歲被任命爲郎官，通曉《詩經》、《禮》，擅長論辯、質疑，二十多歲調任辰陽做長官，官至河內太守。後司徒空缺，皇帝準備任命他做宰相，宋均卻哭着向皇帝推辭。期間兩次休官，卻無任何保障，只能靠到潁川當客座教授爲學生講學維持生計。

人走茶涼。「飛將軍」李廣從雲中太守退下來後隱居在藍田南山。一日帶隨從外出喝酒返回時已天晚，被正在巡夜的霸陵縣尉厲聲呵叱，違犯宵禁要依法處罰。隨從講情：「這是前任李將軍。」縣尉毫不通融：「就是現任將軍也不許夜行，何況是前任將軍！」結果被拘留一夜。

看病自己買單。王安石退居江寧半山後，周邊居民尊稱他爲「相公」。一日外出，遠遠看見地方官的車隊迎面而來忙避入路邊民家。這家老婆婆正患瘧疾，恰好王安石帶有藥便讓隨從取出，老婆婆堅持以一縷麻線回報，說是「相公可帶回給相婆派用場」，王安石笑而受之。看來連鄉村老婆婆都知道退休後的相公買藥也得自掏腰包。「唐初四傑」之一的盧照鄰，患病辭去新都縣尉住在太白山草屋養病，盧副縣長沒有家底全靠朝中朋友接濟方才渡過難關。而不幸的是，有「郊寒島瘦」之稱的孟郊、賈島，卻都是在副縣職任上退休後因貧病交困、缺醫少藥而死。

「房奴」生活。蘇轍退居許州後，眼看李方叔蓋起新房，羨慕不已，「我年七十無住宅，不如君家得衆力，咄嗟便了三十間」。於是決心蓋房，享受一下老有所居之福，「平生未有三間屋，今歲初成百步廊」就心滿意足了。於是「盎中粟將盡，橐中金亦殫」，耗盡一生積蓄，在自責中快樂地做起了「房奴」。而有的卻連做「房奴」的條件都沒有。給宋仁宗做過宰相的杜衍，因爲一生「不殖私產」，退休後，連遷居鄉下草屋都沒有，只好長期借居南京（現河南商丘）車院（相當現在的駕校）直到去世。

全憑溪水想音容

王聖思

往事鈎沉

「文化大革命」初起，外公徐森玉與巴金、賀綠汀等首當其衝，被列爲十大反動學術權威之中，受到衝擊。從國際飯店的十四層樓懸掛下的長幅標語寫着：「打倒資產階級反動學術權威國賊徐森玉！」墨寫的名字上打着紅色的×××。我們驚恐地回家問父母，不是外公爲國家鑒定、收集了那麼多珍貴文物古籍嗎？不是說他估價準確，既不讓國家收購吃虧，也不虧待賣家嗎？不是周恩來總理說外公是「國寶」嗎？怎麼一下子變成「國賊」了?!怎麼一切都顚倒過來了?!

後來才知道，牽扯到一九四八年底國民政府決定要將文物遷往台灣一事，那時家在上海的外公任故宮博物院古物館館長，主要坐鎭南京。與在日寇眼皮底下搶運文物古籍南遷不一樣，外公是不同意如此做的，從他給臺靜農的信裡可見一斑：「兇兇諸公妄以台灣爲極樂國，欲將建業文房諸寶悉數運台，牽率老夫留京十日，廁陪末議。期期以爲不可，未見採納。」（徐森玉《致臺靜農》（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收入《漢石經齋文存》（徐文堪編）第二二九頁至二三〇頁。）但沒有想到的是，最後要求負責督運的指令又落在了外公身上。他處於進退兩難的境地，他只能拒絕自己去台灣，卻無力阻止這件事的發生。他只好叮囑跟隨押運的莊尙嚴，保護好運到台灣的文物。應該說，莊尙嚴是遵守了外公的囑託和他自己的許諾的。兩年前我去台灣故宮參觀，「翡翠玉白菜」、「肉型石」等文物都被精心地保存着，供民衆參觀。

而外公在「文革」中不要說保護這片土地上的文物古跡不受人爲的損毀，連自己的人身安全都得不到保證了。造反派在外公家沒有抄出值錢的東西，就到我們家來，門敲得呯呯響，嚇得我們膽戰心驚，結果也是一無所獲。他們還逼着媽媽參加外公的批鬥會，看着親人被批鬥，那是很殘忍的，媽媽心疼之餘，卻看到外公和陪鬥的對象尹石公老先生旁若無革命群衆，竟當場大聲爭論起一首古詩的解釋，整個會場爲之驚訝。人活到這個份上，也就活出了境界，可以置榮辱生死於不顧。在文化廣場上又一次集中批鬥一批文化老人，其中就有外公和嚴獨鶴老先生等。上海圖書館手稿館的蕭斌如老師當年是目擊者，看着幾個人把頸上掛着大黑字牌子的外公從台上拖下來，踉踉蹌蹌地一路被押走，台下有人忍不住喃喃自語道：「罪過，罪過……」

一九七一年五月媽媽在幹校接到外公的病危通知，她立刻趕到市區淮海醫院，只見頭髮全白的老父躺在病床上，他的耳朵已完全聾了，生命之火即將熄滅。好婆和小舅舅照顧不過來，媽媽在一旁小心侍候，父女倆一起度過了最後的時光。五月十九日被稱爲「國寶」的外公，一輩子爲祖國積聚文物的外公，在遭受人格誣衊的大革文化命的非常時期，戴着反動學術權威的帽子含冤淒慘地走完他九十年的生命歷程。也許，他感到安慰的是，他最疼愛的女兒終於趕回來爲他送終；也許他更感到欣慰的是，他沒有愧對中華民族的文化瑰寶。爸爸得知噩耗，回滬奔喪，看着老岳丈的遺容，想到他奔波的一生和最後的遭遇，不禁悲從中來，連寫三首七絕：一九七一年夏五月十九日徐森玉丈高齡衰病，含冤逝世（一九七九年發表時爲《三悼徐森玉丈》的《一悼》並有小引：徐森玉丈畢生專治版本目錄、金石書畫之學，從事文物考古工作，不遺餘力，橫遭打擊迫害，終以九十衰齡抑鬱含冤，在上海病歿，時爲一九七一年五月十九日。《三悼徐森玉丈》收入王辛笛著《聽水吟集》第十四頁、第二十九至三十頁、第四十頁，香港翰墨軒出版有限公司二〇〇二年版。）

衰翁抱病獲叢殘，批鬥登台應諾難。勞瘁都緣文物累，深情留與後人看。

夕陽門巷影參差，綿惙叮嚀漏盡遲。已屬高年聞道去，九原何日了心期？

許國何須惜此身，此身雖在亦堪驚。百年終是匆匆客，一例龍華道上人。

爸爸感嘆外公「勞瘁都緣文物累」、「許國何須惜此身」，正是知己之言。外公逝世八年後，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在龍華革命公墓大廳爲外公舉行了平反昭雪的追悼會，名爲「骨灰安放儀式」，實際上，骨灰盒裡只有外公晚年常用來鑒定多少珍貴文物的一副老花眼鏡，還有帽子等物。熱愛祖國，忠於民族文化事業的外公，作爲一代文物鑒定家、金石學家、版本目錄學家的名譽終於得到了恢復。一九八三年上海博物館尊重親人入土爲安的意願，不再遷墓，而是重新做墓。根據當年買墓的記載，找到了大山深處外公的墓。墓碑落成的那天，我代表當時未在上海的父母，和文堪舅舅、澤淮舅母一起隨博物館的領導來到七子山麓，那裡已成爲大片墓區，靠路口有很豪華的墓塚，也有簡樸的墓碑，白花花的一片。外公的墓在大山的最裡面，所以爸爸會寫「知在秋山第幾重？」沒有汽車路，只好步行近半小時，一條泥濘的羊腸小路通往那裡。周圍一片綠色，間雜着仍是黑駿駿亂石堆成的無名氏的墳頭，和此前外公的墓一樣，長着很高的雜草和帶刺的灌木叢。可以想見非常時期有那麼多冤死的魂靈，多少親人淚灑七子山麓，惟有「山下人家山上雲」，「斜陽無語對秋墳」。

（《許國何須惜此身》五之五，全文完）